

梅县区南口镇益昌村人居环境提升项目监理服务 采购需求书

| 序号 | 类别 | 建议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1 | 名称 | 梅县区南口镇益昌村人居环境提升项目监理服务 |
| 2 | 项目业主情况 | 项目业主名称：梅州市梅县区南口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：陈先生 联系电话：0753-2411201 |
| 3 | 中介服务名称 | 工程监理 |
| 4 |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| <p>1. 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的条件。</p> <p>2.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的中介服务机构。</p> <p>3. 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需求，具有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（或以上）资质。</p> |
| 5 | 服务内容 和服务要求 | <p>1. 项目基本情况：村内停车场改造提升约742m²，配套1台120KW双枪充电桩及党建宣传栏等，更换太阳能路灯35套，铺设沥青混凝土路面1100m²，河道清杂清淤约6932m³，农房风貌提升1413m²，四小园改造提升约200平方米等。</p> <p>2. 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为本项目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、施工质量、竣工验收、保修期等全过程监理服务，并配合完善后期资料，具体以合同委托内容为准。</p> |
| 6 |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| 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|

| | |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|
| 7 |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| <p>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: 报下浮率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: 参照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发改价格[2007]670号文件收费, 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</p> |
| 8 | 服务时间 | 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|
| 9 | 验收 | 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|
| 10 | 结算方式 | 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|
| 11 | 违约责任 | 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|
| 12 |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| 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 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 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 |
| 13 | 备注 | 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 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 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, 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)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, 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 |

梅州市梅县区南口镇人民政府

2026年05月08日

